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徐春明先生的辞职信，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本公司第八届独立董事职务、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职务。

鉴于徐春明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徐春明先生的辞职申请将于公司股东大会补选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徐春明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中的相关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徐春明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充分行使职权，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徐春明先生在本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深表感谢！

特此公告。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6 日